

合同名称：2024年合浦县应急广播设备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MB161799320241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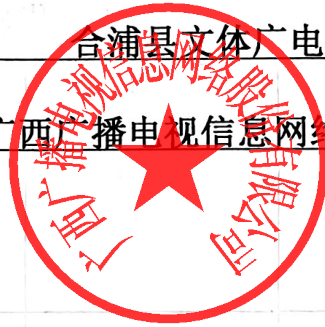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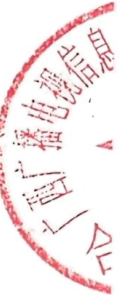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BHZC2024-J1-210317-ZZYG

采购人（甲方）合浦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供应商（乙方）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地点：合浦县

签订合同时间：2024年11月26日



# 北海市人民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12NMB16179932024/1001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采购人(甲方): 合浦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供应商(乙方):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4年合浦县应急广播设备项目

项目编号: BHJC2024-J1-210317-ZZYG

签订地点: 合浦县

签订时间: 2024年11月26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供货一览表

采购货物具体信息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元)	含税总价(元)	税率	不含税总价(元)
1	收扩机	广电大数据、GXEBS-DA-B、广西广电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台	450	1600	720000	13%	637168.14
2	4G流量卡服务	中国广电、定制、中广电移动网络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项/年	450	300	135000	6%	127358.49
3	高清喇叭	荣华电声、RH500M、泰兴市荣华电声器材有限公司	个	900	300	270000	13%	238938.05
4	自然村安装辅材	国产、定制、国产	套	450	100	45000	13%	39823.01
5	村级终端防雷系统安装	国产、定制、国产	项	450	550	247500	9%	227064.22
6	自然村设备调试服务	国产、定制、国产	项	450	740	333000	6%	314150.94
7	防水箱(含10A双位空开)	国产、定制、国产	套	450	168	75600	13%	66902.65
8	开关电源	国产、定制、国产	块	5	200	1000	13%	884.96
含税合计		(大写金额):壹佰捌拾贰万柒仟壹佰元整 (小写金额):¥1,827,100.00						
税额		(大写金额):壹拾柒万肆仟捌佰零玖元伍角肆分 (小写金额):¥174,809.54						
不含税合计		(大写金额):壹佰陆拾伍万贰仟贰佰玖拾元肆角陆分 (小写金额):¥1,652,290.46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 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 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派专人配送安装, 分别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 完成设备安装、联网(含专用网络)、调试、培训等一体化服务。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无损耗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合浦县(甲方指定的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方, 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 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在到货时进行初步验收, 货物使用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验收的项目, 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 可暂缓资金结算, 待违约问题解决后, 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 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2024年11-12月广西北海市合浦县

####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乙方所提供的高清喇叭、收扩机、收扩机电源货物质量保证期为1年。（自工程完工后5天内，业主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3. 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设备全部到货并负责安装调试好，双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相应的合格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80%的进度款：即人民币金额：¥1461680.00元。大写金额：壹佰肆拾陆万壹仟陆佰捌拾元整。工程完工后双方验收合格后的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剩余的20%项目尾款，金额：365420.00元，大写金额：叁拾陆万伍仟肆佰贰拾元整。

####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 第十条、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各分标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故障通知30分钟内响应，一般问题在1小时内通过远程方式解决；远程无法解决的需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重大故障修复时间24小时，一般故障时间4~12小时。设备不能及时恢复的，须提供同型号的备品更换，不影响采购人的使用。质保期内定期对设备进行免费保养和维护，提供7×24小时技术援助电话和售后服务电话：96335，定期对采购人进行回访，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高清喇叭、收扩机、收扩机电源质保期为1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十二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1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更换或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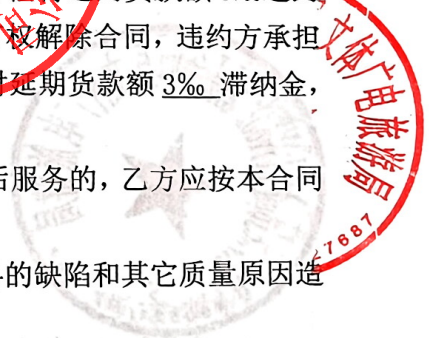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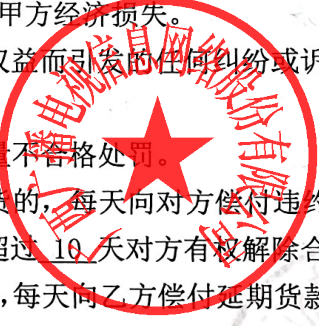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

2014.11.11



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此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保函费、鉴定费、律师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3. 仲裁或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六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协议所载各方的通讯地址可作为接收催款函、对账单、律师函、法院文书等材料的依据；如需变更，应及时书面告知，否则退回或拒收均视为送达成功。

####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谈判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 谈判记录；
4. 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两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 2024年11月26日	乙方（章） 2024年11月26日
单位地址：合浦县廉州镇廉阳大道和文体中心 二号路交汇处（文体中心内）	单位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 片区五象大道691号新媒体中心A座1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9-721126 电子邮箱：wentiju2007@126.com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2305918 电子邮箱：836834852@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合浦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宁古城支行
账号：45001657108050503889	账号：20-010001040000537
邮政编码：536100	邮政编码：530001